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KS HOLDING GROUP LIMITED

###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5)

####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5號柏秀中心21樓，自2017年10月3日起生效。本公司之電話號碼及傳真號碼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樂嘉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韻詩

香港，2017年10月3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黃韻詩女士及林瑞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文偉先生、胡惠基先生及曾傲嫻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張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公告」頁內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 [www.lksholding.com](http://www.lksholding.com) 內刊登。